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文件

管农字〔2017〕4号

签发人：郝碧峰

管城回族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加强农产品 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管理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组织领导，不断提升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按照《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的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进政府

绩效管理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两个千方百计、两个努力确保、两个坚持提高”总目标，加快形成农业部门上下联动、条块结合、整体推进的绩效管理工作格局，促进农业农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二、组织领导

为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决定成立管城回族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名单如下：

| | | |
|------|-----|--------------|
| 组 长： | 梁子胜 | 区农开办主任 |
| 副组长： | 吴绘英 | 区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主任 |
| 成 员： | 贾继红 | 区农委工会主席 |
| | 宋 帅 | 区农委办公室主任 |
| | 孙福军 | 区农业科科长 |
| | 贾磊磊 | 区农产品检测中心科员 |
| | 郭 靖 | 区农产品检测中心科员 |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贾继红同志任办公室主任，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三、工作内容

以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为重点，努力确保本地区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为总目标，重点抓好以下七个方面的工作。

(一) 组织开展延伸绩效管理工作。成立农产品质量安全延伸

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制定详细的延伸绩效管理实施方案与细则，加强过程管理。

（二）深入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监管。按照农业部、省农业厅郑州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部署，全力推进农药及农药使用专项整治、水产品违法添加禁用物质专项整治、农资打假专项治理等3个专项整治行动，强化日常执法监管，加强风险隐患排查，强化日常巡查检查，加大监督抽查力度，狠抓执法办案，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和隐患，推进社会共治，积极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和培训。

（三）健全例行监测与检打联动制度。进一步完善例行监测制度，配合郑州市农产品检测流通中心例行检测的基础上，根据本辖区内的情况制定检测计划，对三品一标基地产品成熟期必须进行检测。积极开展例行监测工作，实施检打联动，确保辖区内蔬菜、水产品例行监测合格率稳定在96%以上。

（四）稳步发展“三品一标”农产品。建立和完善“三品一标”工作机制，制定“三品一标”发展，实施意见，完善“三品一标”奖励办法，加大“三品一标”宣传力度，稳步扩大规模和提升品牌知名度，加强“三品一标”农产品证后监管，监测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

（五）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应急处置工作。建立和完善相关制度预案，加强舆情监测，协调配合，联防联控，畅通信息交

流渠道，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科普解读，组织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演练，提高处置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能力，积极、妥善处理本地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

（六）加强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健全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推进村级信息员队伍建设，建立网格化监管体系，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全覆盖，从源头上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

四、实施步骤与时间安排

（一）绩效实施阶段。2016年12月，制定《管城回族区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强化督促检查，确保各项指标任务顺利完成。

（二）绩效自评阶段。2017年1月，逐项对照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打分，根据绩效管理指标完成情况，做出总体评价，总结取得的成效和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提出改进措施，形成年度自评报告。

（三）绩效复核阶段。2017年2月底前，区农委组织对自评情况、指标体系表和证明材料进行核实，复核方式主要以资料核实与实地抽查为主。

（四）绩效总结阶段。2017年3月底前，撰写2016年度专项工作延伸绩效管理情况报告，提交市农委，由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综合评价分数、证明材料、评估等次建议及工作总结等整理报送委领导研究，并形成延伸绩效管理年终评估情况

报告一并上报市农委。

五、有关要求

一是加强组织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和成员单位要积极与上级和本系统同级部门之间做好信息沟通与交流，发挥枢纽作用，及时发现和处理相关问题，确保各项绩效指标和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二是强化督促检查。加强延伸绩效管理的督促检查，不定期组成督查组对年度工作计划安排、政策执行效力、资金拨付等情况开展督促检查，对督查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梳理，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改。

三是严格工作纪律。在专项工作延伸绩效管理实施过程中，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区委、区政府有关要求，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和保密纪律，切实做到实事求是、客观公正。

附件：管城回族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管理细则

2017年1月10日

附件：

管城区2016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延伸绩效管理细则

单位名称：

总分：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自评得分 | 自评依据材料目录 | 分工 |
|--------------|----|-------------|----|---|------|----------|-------------|
| 认真开展延伸绩效管理工作 | 5 | 1. 健全工作机构 | 1 | 成立农产品质量安全延伸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有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成立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 | | | 检测中心 |
| | | 2. 制定实施方案 | 1 | 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延伸绩效管理实施方案与细则得1分，未制定不得分。 | | | 检测中心 |
| | | 3. 强化过程管理 | 1 | 加强进展动态监测，加强督导检查 and 开展阶段性总结。开展督导检查并进行阶段总结得2分，未开展不得分。 | | | 检测中心 农业科 |
| | | 4. 按时报送信息 | 2 | 及时报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各类情况表，每延迟或不报1次扣0.25分，扣完为止。（报送情况以厅质监局统计为准） | | | 检测中心 |
| 组织实施农产 | 21 | 5. 制定整治工作方案 | 2 | 1. 成立专项整治领导小组，由负责同志亲自抓，成立领导小组满分1分，未成立不得分。2. 制定详细的工作方案，有针对性的开展整治，明确工作进度和安排时间满分1分，无工作方案不得分。 | | | 检测中心 农业科 |

| | | | | | | | |
|----------|----|----------------------|---|--|--|--|-------------|
| 质量安全专项整治 | | 6. 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和日常巡查检查工作 | 3 | 1. 围绕重点行业、重点环节、重点领域加大风险监测力度，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得1分，未开展的不得分。2. 建立和完善日常巡查检查制度，对于风险隐患大和问题易发多发地区加大巡查检查频次，得2分，未开展的不得分。 | | | 检测中心 |
| | | 7. 加大监督抽查力度 | 4 | 1. 加强例行监测（风险监测）和督查抽查有效衔接，建立检打联动工作机制，实施精准有效打击满分1分。2. 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督查抽查（不包括投入品），每年不少于2次，满分2分，开展1次得1分，未开展的不得分。3. 对监督抽查不合格的农产品及其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每查处1次得0.2分，最多得1分。 | | | 检测中心 |
| | | 8. 狠抓执法办案 | 4 | 1. 全年度未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不包括农资打假）大案要案（移送司法机关的案件，下同）或发生并查办农产品质量安全大案要案得2分，发生但没有查办的不得分。2. 查办农资打假大案要案得1分，每移送公安部门1个案件加0.25分，最多加1分，未移交不得分。 | | | 检测中心 农业科 |
| | | 9. 推进社会共治 | 3 | 1. 开通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举报热线，得1分。2. 引导建立生产经营行业协会，发挥行业自律和第三方机构作用，得1分。3. 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体系，探索建立守信褒奖、失信惩戒机制，得1分，未建立机制不得分。 | | | 检测中心 |
| | | 10. 加强宣传和培训 | 3 | 1. 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报道得1分，未进行宣传报道的不得分。2. 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得1分，未开展不得分。3. 开展农资打假、大案要案查处、曝光等宣传报道，得1分，未报道不得分。 | | | 检测中心 农业科 |
| | | 11. 按时报送信息 | 2 | 1. 及时按季度上报专项整治常规信息满分1分，每延迟上报1次扣0.25分，不报1次扣0.5分，扣完为止。2. 及时按月报送案件信息满分1分，每延迟上报1次扣0.25分，不报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 | | 检测中心 农业科 |
| 建立例行 | 15 | 12. 开展本级例行监测工作 | 5 | 每年开展本级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2次以上，得5分，不开展不得分，仅开展1次扣2分 | | | 检测中心 |

| | | | | | | | |
|---------------|----|----------------------------|----|---|--|--|------|
| 监测和检打联动制度 | | 13. 蔬菜、水产品监测总体合格率达到96%以上 | 10 | 监测结果以农业部和省级例行监测结果为准，未达到96%的，低于1个百分点（含1个百分点）以内扣1分，低于目标值1-3个百分点（含3个百分点）扣2分，低于目标值3-5个百分点（含5个百分点）扣3分，低于目标值5-10个百分点（含10个百分点）扣4分，低于目标值超过10个百分点扣5分。 | | | 检测中心 |
| 稳步发展“三品一标”农产品 | | 14. 建立完善“三品一标”工作机制 | 6 | 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方案满分1分，未制定不得分；将“三品一标”发展纳入政府或农业部门年度绩效考核满分2分，未纳入不得分；对“三品一标”认证登记实施补贴奖励政策满分2分，未实施不得分；建立并实施获证产品退出公告机制满分1分，未实施不得分。 | | | 检测中心 |
| | 15 | 15. 稳步扩大“三品一标”规模 | 4 | 本地区“三品一标”农产品产量或面积占全省农产品达30%（含30%）以上满分2分，每少5个百分点（不足5个百分点，按5个百分点计）扣1分，扣完为止；无公害农产品和绿色食品证书到期复查换证率（续展率）不低于70%，满分2分，每少5个百分点（不足5个百分点，按5个百分点计）扣0.5分，扣完为止。 | | | 检测中心 |
| | | 16. “三品一标”获证产品监测合格率达到98%以上 | 5 | 监测合格率达到98%以上，满分5分，每少1个百分点（不足1个百分点，按1个百分点计）扣1分，扣完为止。 | | | 检测中心 |
| 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应急处 | 20 | 17. 建立应急处置工作机制 | 4 | 建立本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应急处置工作机制，建立得4分，未建立不得分。 | | | 检测中心 |
| | | 18. 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制度 | 3 | 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制度，依托省内风险评估实验室、实验站开展辖区内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工作，及时掌握本地风险隐患，得3分，未开展的不得分。 | | | 检测中心 |

| | | | | | | |
|------------------------|------------------|---|---|--|--|------|
| 评估工作 | 19. 积极开展日常应急处置工作 | 8 |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舆情处置与应对，发生突发事件时，能够及时报送应急处置结果及相关信息，积极妥善应对，处置妥当，满分8分，工作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 | | 检测中心 |
| | 20. 畅通交流渠道 | 3 | 每天及时查收市农委发送的工作信息，及时跟踪相关舆情，确保信息交流渠道畅通，满分得3分，一项事件未及时报送的扣0.5分，最多扣3分。 | | | 检测中心 |
| | 21. 加强科普解读宣传 | 2 | 将应急处置端口前移，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科普宣传，得2分，未开展的不得分。 | | | 检测中心 |
|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 | 22. 加大县级监管机构建设 | 2 | 经编办批准设立监管机构得2分。 | | | 检测中心 |
| | 23. 完善市县检测机构建设 | 3 | 1县级检测机构通过“双认证”并在有效期内的得3分，没有或认证过期的不得分。 | | | 检测中心 |
| | 24. 普及乡镇监管检测机构建设 | 3 | 涉农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建成率达到95%以上得1分，建成率90%以下不得分。乡镇监管机构或乡镇区域站检测室及速检设备全部配备得1分，日常监管和快速检测正常开展、档案规范得1分。 | | | 检测中心 |
| | 25. 推进村级监管员队伍建设 | 1 | 推进村级监管员队伍建设的得1分，未推进的，不得分。 | | | 检测中心 |
| 自评合计得分： | | | | | | |
| 基础分： | | | | | | |
| 说明：自评分×0.9=基础分。 | | | | | | |
| 备注：分工仅限于管城区农委检测中心和农业科 | | | | | | |

